

贵阳市气象局

贵阳市气象局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市司法局：

2023 年，我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贵州重要讲话精神，牢牢把握《国务院关于支持贵州在新时代西部大开发上闯新路的意见》（国发〔2022〕2 号）文件重大机遇，按照《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 年）》《贵州省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 年）》《贵阳贵安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2-2025 年）》《贵阳贵安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结合气象部门实际，以把贵阳贵安建设成为全国法治环境最优的地区之一为目标，推动职责明确、依法行政的政府治理体系日益健全，行政执法质量和效能逐步提升，突发事件应对能力显著增强，更多地区实现率先突破，以更高水平的法治政府建设保障更高质量的发展。现将我局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指导思想

将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与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结合起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

做到“两个维护”，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增强全社会厉行法治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推动全社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健全社会公平正义法治保障制度，提高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为“强省会”五年行动夯实法治基础。

二、工作落实情况

1. 加强组织领导。为切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科学、有序开展，我局成立了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办公室设在市局办公室（法规处），并由办公室（法规处）负责日常工作，并要求各区（市、县）气象局设立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结合工作内容对阶段性工作进行分析总结，统筹协调工作中遇到的各类问题，对重点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2. 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利用每周、每月、每季度的工作例会，党组中心组学习会，职工大会等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宣传与气象工作和干部职工生活相关的法律法规、防疫抗疫、反腐倡廉等法治信息，并对气象部门法治扶贫、化解重大风险，结合实际，深入开展组织学习、宣传报道并展开相关活动。把习近平法治思想和气象法治建设工作列入党组中心组学习、教育培训等内容，切实增强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意识和能力；把习近平法治思想宣传贯穿于普法的全过程和各环节，利用世界气

象日、防灾减灾日、安全生产月、宪法宣传日等开展宣传教育活动，全面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走深走实、深入人心，利用《论坚持全面依法治国》《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两本读物持续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同时，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利用党组会、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会及党支部“三会一课”等形式进行全文学习和交流研讨，努力在学深悟透上下功夫，在贯彻落实上求实效，推动将党的二十大精神转化为支撑气象高质量发展的不竭源泉。

3. 建立健全规章制度。进一步加强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工作，健全完善学法用法工作机制，制定下发《贵阳市气象局领导干部任职前法律知识考查测试制度》，将法治教育纳入到工作人员入职培训、晋升培训的必训和考试内容；在气象行政执法工作中，注重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完善《贵阳市气象局行政执法评议考核制度》等9个制度，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并严格按照四点要求落实。一是坚持领导干部带头尊法学法，把宪法、法律和党内法规以及气象法律、法规列入各级党委（党组）中心组年度学习计划，健全完善党委（党组）中心组学法制度，党组书记带头讲法治课。同时结合岗位需要，联系实际制定学习计划，健全完善气象干部职工日常学法制度。通过定期组织法治讲座、法治论坛、法治研讨等，并依托中国气象局远程培训系统、部门网站、新媒体新技术以及编写法律读本等手段，推动经常性学法不断深入。二是把气象法治教育纳入干部教育培训总体规划，明确法治教育内容和要求，加强法治培训。认真学习宪法、国

家基本法律以及与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学习与履行岗位职责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把宪法法律列为干部培训的必修课，加大培训中法治内容的比重，切实提高气象干部职工依法办事的能力和水平。三是严格遵守宪法和法律规定决策，按照法律规定和法定程序履行职责，把学到的法律知识转化为依法办事的能力。做到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积极推进法律顾问制度，为重大决策提供法律意见，预防和减少违法决策行为的发生。坚持依法决策，严格依法履职，落实重大决策终身责任追究制度及责任倒查机制，严格实行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严格执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落实信息公开制度。四是加强对气象干部职工学法用法工作的考核评估，健全考核评估机制，积极推动开展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述法工作，推动把能不能遵守法律、依法办事作为考察干部的重要依据。把干部职工学法用法情况列入公务员年度考核重要内容，纳入单位总体工作布局和目标考核，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进一步完善制度措施，推动本部门普法工作开展。

4. 深化普法依法治理。我局积极推动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谁主管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建立普法责任清单制度，积极向社会开展气象普法工作。推动建立行政执法人员以案释法制度，在气象执法实践中广泛开展以案释法和警示教育，使气象行政执法和法律服务的过程成为向群众弘扬气象法治精神的过程。同时，做好气象行政执法案

例整理编辑工作。积极鼓励和引导社会组织和公民参与气象普法，发挥各社会团体和行业协会的作用，调动社会力量参与气象法治宣传教育。严格按照《贵阳市贵安新区推进安全宣传“五进”工作方案》《中共贵阳市委宣传部、贵阳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贵阳市贵安新区安全生产常态化宣传教育培训工作的通知》《市安委会关于开展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全面强化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全覆盖大宣讲”活动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利用每周、每月、每季度的工作例会，党组中心组学习会，职工大会等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宣传与气象工作和干部职工生活相关的法律法规、反腐倡廉等法治信息，并对气象部门法治扶贫、化解重大风险、开展普法宣传学习。同时，积极推动落实“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建立普法责任清单制度，积极向社会开展气象普法工作。推动建立行政执法人员以案释法制度，在气象执法实践中广泛开展以案释法和警示教育，使气象行政执法和法律服务的过程成为向群众弘扬气象法治精神的过程。同时，做好气象行政执法案例整理编辑工作。

5. 加强重点气象法律法规宣传普及。加大对气象法律法规的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全面推进贵阳贵安气象高质量发展。各级气象部门加大对《气象法》《人工影响天气管理条例》《气象灾害防御条例》《气象设施和气象探测环境保护条例》等气象法律法规的学习宣传力度，以新法规的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带动其他气象法律法规的普及宣传。

6. 及时完善权责清单。按照《贵州省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对照现行法律、法规、规章，我局及时调整完善本部门权责清单，上报市司法局合法性审查通过。

7. 严格依法监管。我局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持续推进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充分利用自主研发的“贵阳气象防雷执法监管云平台”，配备了GPS定位仪、执法记录仪等设备，加强行政执法信息化建设和信息共享，强化了科技、装备在行政执法中的应用。我局每年均对辖区内的防雷检测企业进行执法检查，规范企业雷电防护装置检测行为。我局加强了与应急、商务、文旅局等行业主管部门的沟通与联动，通过致公函等方式获取各防雷重点单位相关信息，及时动态更新防雷安全监管库名单。目前为止，已更新市级行政区域（云岩、南明、观山湖、经开区、高新区、双龙区、综保区）防雷监管信息库名单140家企业，全市共483家企业。按照市委、市政府及省气象局安全生产相关工作要求和“贵阳市贵安新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贵阳市贵安新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工作方案》的通知”和《省气象局防雷和开放气球领域安全生产“打非治违”专项行动检查实施方案》等文件精神，我局结合实际，拟定了《贵阳市气象局防雷和开放气球领域安全生产“打非治违”专项行动检查实施方案》，同时，我局进行了《贵阳市气象局关于落实防雷安全主体责任工作清单的公告》，并将《贵阳市防雷安全重点单位防雷

安全主体责任落实工作清单》《贵阳市雷电防护装置检测单位防雷安全主体责任落实工作清单》以送达签收的方式告知防雷安全重点单位、雷电防护装置检测资质单位。2023年，已送签了483家监管重点企业和34家雷电防护装置检测资质单位，并签订了《防雷安全主体责任承诺书》，完成了重点企业防雷安全监管“全覆盖”，对全面落实我局监管责任，有效防范化解安全风险，严防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为贵阳贵安区“强省会”工作提供安全保障。

8. 全面推进政务公开，持续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根据我局的权责内容，及时的优化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了“双随机一公开”内容，并依法按时上报和公开了行政许可决定内容。

9. 深化政务服务“五个一办”改革。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建立健全容缺审批制度，规范行政权力运行流程，提升审批服务效率，严格按照行政审批“全网通办、一次办成”改革执行，同时压缩办理行政审批事项时限达全省最优。

10. 持续推进法律顾问、公职律师工作。为切实做好气象依法行政工作，我局建立了聘用法律顾问制度，每年年初均专门聘请法律顾问，提供专门法律咨询与法律服务，为气象现代化发展提供法律保障。

三、工作亮点

一是完善政府购买技术服务。我局在开展“新建、改建、

扩建建（构）筑物防雷装置检测”事项行政审批时，采取了政府购买中介机构技术服务，在贵州省内首先落实并完善。

二是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我局全面清理行政审批事项，规范行政权力运行流程，提升审批服务效率，严格按照行政审批“全网通办、一次办成”改革执行，同时压缩办理行政审批事项时限达全省最优。

三是实现保险理赔气象证明“零跑腿”。我局与市政务服务中心多次协调沟通，全省首家在贵州政务服务网开通保险理赔气象证明办理功能，实现证明申请全程网办，极大方便了市民。

四、2024年工作计划

我局将严格按照《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贵州省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年）》《贵阳贵安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2-2025年）》等要求，做好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相关工作。

